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于2017年9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姜滨先生主持会议，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监事孙红斌、冯建亮、徐小凤及董事会秘书贾军安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与会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健全和完善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机制，加强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管理，防范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在累计折合不超过 25,000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65,492.50 万元）的额度内，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包括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或上述资产的组合。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由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日常外汇衍生品交易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因国际业务的持续发展，外汇收支不断增长。目前，国际外汇市场波动剧烈，汇率和利率起伏不定，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了很大的不确定性。因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加强公司的外汇风险管理，已成为公司稳定经营的迫切需求。公司拟定了《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 AM3D 的议案》

为了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公司管理成本，经同其他股东友好协商，公司拟注销控股丹麦子公司 AM3D A/S。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 AM3D 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